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民生通惠日添利货币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民生通惠日添利货币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民生保险账户认购民生通惠日添利货币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该产品”），认购金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以下简称“1号令”）的规定，民生保险投资于民生通惠发行的金融产品且基础资产不涉及其他关联方的，以发行费或投资管理费计算交易金额，该产品开放式运作，无固定期限。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交易标的为民生通惠作为管理人发行的民生通惠日添利货币资产管理产品的产品份额，该产品投资范围为在法律法规限定投资范围内的金融工具：1、现金；2、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3、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4、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四）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民生通惠系民生保险的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肖风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塘沽路463号17层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	成立时间	2012-11-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6890808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民生通惠是民生保险的控股子公司，不适用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限制的规定。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0.75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该产品基础管理费率经参考市场中同类产品确定，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民生保险作为该产品投资人，与其他投资人均适用同一费率。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3-03-22

（二）交易价格

该产品的基础管理费为0.25%/年，每日计提，按季支付。本次关联交易暂按1年投资期限和管理费率预估，对应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0.75万元（以实际发生为准）。

（三）交易结算方式

产品托管人与产品管理人核对无误后，于每季度结束后下月初的前5个工作日内，由托管人根据产品管理人出具的划款指令将上季应付管理费从资产管理产品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产品管理人。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以产品管理人出具的认购确认函为准。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相应产品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由民生通惠在授权范围内结合受托资金投资需求及投资指引的投资范围提起投资方案，经民生通惠资产负债管理委员审议通过，并由有权人员审批通过后实施。根据1号令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与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5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且交易后累计未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若该产品季度单笔待收取的管理费超过500万元，公司将在支付前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9日